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0)

(「本公司」)

##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欣然宣佈委任孔令成先生（「孔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 2024 年 7 月 29 日起生效。

孔先生，67歲，畢業於南加州大學，主修工商管理，其後加入銀行業。彼於1999年至2004年期間為浙江第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及自2005年起為盤谷銀行(大眾有限公司)資深副總裁。孔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香港公益金名譽副會長、香港銀行華員會名譽會長、滬港經濟發展協會有限公司副會長、伸手助人協會董事局董事及慈善信託基金召集人、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委員及瑪麗醫院慈善基金信託人。彼於2018年獲頒金紫荊星章。其他獲頒授的勳章為法國國家榮譽軍團軍官勳章、法國國家榮譽騎士級勳章及法國國家農業功績騎士級勳章。孔先生在2018年獲嶺南大學頒授榮譽院士。

孔先生沒有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之委任沒有指定之年期，但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告退。彼將收取每年為14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乃根據當時香港上市公司非執行董事所收取之費用幅度而決定。

孔先生確認：

- (a) 彼於本公司股份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
- (b) 彼沒有在過去三年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 (c) 彼沒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及
- (d)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及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鄧日燊**  
主席

香港，2024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日燊先生、馮鈺斌博士及王渭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厚浚先生、何維珊女士及孔令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家成先生、冼雅恩先生、鄭國成先生及侯旦丹女士。